

# 湖北省财政厅教科文处

---

鄂财教函〔2016〕12号

## 关于做好2015年度“湖北省高职品牌专业与特色专业专项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

有关职业学院：

为加强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强化各项目单位支出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鄂政发〔2013〕9号）、《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鄂财绩发〔2012〕5号）等文件要求和《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16年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鄂财函〔2016〕211号）的规定，省财政厅决定对2015年度“湖北省高职学校品牌专业与特色专业专项资金”项目进行重点绩效评价，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价目的

为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促进财政专项资金分配科学、公正、公平，充分发挥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率，按照省级财政资金绩效管理要求，设计合理的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采取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对“湖北省高职学校品牌专业与特色专业专项资金”从投入、过程、产出及效果四个方面进

行科学、客观、公正的评价，为合理分配资金、优化支出结构提供依据，为将来同类项目的实施提供借鉴和参考。

## 二、评价对象及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是 2015 年度“湖北省高职学校品牌专业与特色专业专项资金”6400 万元，涉及 64 个项目。

本次绩效评价的范围是“湖北省高职学校品牌专业与特色专业专项资金”的项目管理部门和项目具体实施单位，涉及 40 所学校。

## 三、评价内容

“湖北省高职学校品牌专业与特色专业专项资金”项目支出重点绩效评价主要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维度开展。投入方面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资金落实情况；过程方面主要评价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是否健全有效；产出方面主要评价实际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情况；效果方面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以及社会公共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具体绩效评价指标详见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评分标准。

## 四、评价方式

采取实地核实和统计调查相结合的方式。抽取湖北水利水电职业技术学院等 16 所学校、25 个项目进行现场核实，

其他学校采用调查统计的方式进行信息比对。具体的抽样名单见附表 6。

## 五、工作步骤

(一) 资料收集。项目所涉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按照通知(本通知及附件可从省属公办高职群下载,地方院校和民办高校请联系省教育厅职成处)要求,认真收集基础数据和相关佐证资料:一是按要求填写基础信息统计表;二是按要求回答面访及座谈会清单问题,并形成纸质记录;三是向本专业专任教师、学生及相关方发放调查问卷;四是按资料清单整理收集相关资料。省财政厅委托湖北汉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体实施该专项绩效评价。

(二) 现场评价阶段。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按一定比例随机确定现场评价对象,分组进行现场勘察,收集评价数据和数据资料。现场评价主要采取访谈、资料核查、问卷调查、专项资金审计等方式进行。请有关项目主管部门、项目实施单位全力配合,确保 8 月 15 日前完成现场核查工作。

(三) 报告完成阶段。评价工作组根据现场勘察情况和书面资料整理分析情况,围绕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绩效进行评分,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报告正式定稿后,反馈省教育厅确认。

(四) 结果应用阶段。省财政厅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教育厅,同时报送省政府,根据省政府的决策进行结果应用。

## 五、工作要求

(一)精心组织,强化协调配合。单位主管部门要加强组织协调和工作指导,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及时、规范报送评价基础佐证资料,填报基础数据表,回答访谈及座谈会清单问题,发放调查问卷,保质保量完成资料收集、填报任务;相关单位要做好协调配合工作,给予工作便利,以确保现场评价工作顺利完成。各项目学校在暑假期间要安排项目相关责任人、管理人员、财务核算人员、实施部门工作人员坚守岗位,按时提交信息资料,全力配合评价机构工作。

(二)按时上报,保证信息真实准确。项目所涉教育主管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要确保评价资料的客观性、准确性和真实性。一是要按照基础信息统计表(见附件2)采集项目基础数据信息;二是要回答面访及座谈会清单问题,形成纸质记录(见附件3);三是向培育对象学员发放并回收调查问卷(见附件4);四是按照资料清单提供相关资料,做到不重不漏(见附件5)。

请各单位于7月25日前将纸质及电子文档报送至湖北汉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报送的资料须具有法律效力。

(三)注重实效,用好评价结果。通过绩效评价发现问题,改进工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是评价的最终目的。各相关部门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要认真总结,制定相应措施,改进工作方法,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管理水平。

省财政厅联系人:杜媛媛(省财政厅文教处) 027-67818974

会计师事务所联系人:莫晓文(中介机构) 15071293307

曾长江（中介机构）15072113988

舒 星（中介机构）18986101320

电子邮箱 592356424@qq.com

数据资料邮寄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1号楚天都市  
花园D座8层B室

收件人：湖北汉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孙雨薇

邮编：430000

-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2. 基础信息统计表
  3. 绩效评价面访及座谈会问题清单
  4.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5. 绩效评价资料清单
  6. 抽样调查名单



附件6:

湖北省高职学校品牌专业与特色专业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抽查安排表

序号	学校名称	专业建设类型	专业名称	所属地区	初步时间安排											
1	湖北交通职业学院	特色专业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技术专业	武汉	7月11日											
		品牌专业	轮机工程技术													
2	武汉船舶职业学校	品牌专业	数控技术		武汉	7月12日										
		特色专业	会计													
3	武汉交通职业学院	特色专业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武汉	7月21-22日									
		品牌专业	船舶工程技术													
4	武汉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特色专业	铁道车辆				武汉	7月28-29日								
5	长江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特色专业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武汉	8月1-2日							
		品牌专业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6	湖北国土资源职业学院	特色专业	工程测量技术						武汉	8月3日						
7	武汉民政职业学院	特色专业	老年服务与管理							武汉	8月3日					
8	湖北财税职业学院	特色专业	税务								武汉	8月4-5日				
9	武汉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特色专业	物流管理									武汉	8月4-5日			
10	武昌职业学院	特色专业	物流管理										武汉	8月8日		
11	武汉商贸职业学院	特色专业	市场营销											武汉	8月9-10日	
		品牌专业	电子商务													
12	湖北科技职业学院	特色专业	石油工程技术	武汉											8月11-12日	
13	荆州职业技术学院	特色专业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荆州	7月25-29日
		特色专业	服装与服饰设计													
14	湖北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特色专业	临床医学		荆州											
		品牌专业	中医学													
15	荆州理工职业学院	特色专业	光电技术应用			荆州										
16	黄冈职业技术学院	特色专业	软件与信息服务				黄冈								7月25-27日	
		特色专业	制冷与冷藏技术													
		品牌专业	建筑工程技术													

特别说明：实地核查的时间是初步安排，实际执行中根据项目实施进展可能会有变动和调整，届时将提前2天电话告之。